

申请编号：

中国研究生教育成果奖申请书
(教育实践类)

成果名称：我国药学硕士专业学位设置论证

及其研究生培养模式的研究与实施

成果完成人：余伯阳 吴晓明 张永泽 岳志伟 刘会胜

成果完成单位 (盖章)：中国药科大学

主管部门：教育部

推荐单位：中国药科大学

成果起止时间：2010.01-2014.09

申请时间： 2014 年 10 月 8 日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制

填 表 说 明

1. 申请编号由秘书处统一填写
2. 成果名称：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5 个汉字
3. 成果曾获奖情况不包含商业性奖励
4. 成果起止时间指实践检验时间
5. 申请书用 A4 双面打印，正文内容应不小于四号字。需签字、盖章处打印或复印无效。

一、成果简介

（一）主要解决的研究生教育实践问题

自 2004 年起，以中国药科大学研究生院余伯阳教授为首的团队，对我国药学专业学位的设置和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研究生培养模式的构建与实施，进行了长达 10 年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最终取得了一系列丰硕成果。

项目组在广泛调研基础上认真撰写《关于在我国设置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的建议书及论证报告》、《关于在我国设置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的调研报告》，相关材料提交有关部门后，**触发了社会各界对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研究生教育的思考**。项目组起草《药学专业学位论文设置方案（讨论稿）》、《关于〈药学专业学位论文设置方案〉的说明》、《药学硕士学位论文（M. Pharm）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草稿）》、《药学博士学位（D. Pharm）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草稿）》等材料，**为药学专业学位论文设置的国家论证奠定了坚实基础**。项目组正式受国务院学位办委托，牵头组织“药学硕士学位论文设置方案全国论证”、“药学专业学位论文教育办学基本要求全国论证”、“药学硕士学位论文入学考试初试科目全国论证”，**推动加速了我国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的成功设置**。项目组起草《药学硕士学位论文指导性培养方案》、《药学硕士学位论文办学条件评估办法》、《药学硕士学位论文基本要求（讨论稿）》被主管部门采纳，**规范了我国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研究生的培养**。项目组受全国药学专业学位论文教育指导委员会委托，开展“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研究生培养全国示范实践基地申报工作”、“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研究生教育改革课题立项工作”，**促进了我国药学硕士学位论文教育的发展**。项目组以中国药科大学为试点单位，探索、创新、实践了药学硕士学位论文研究生培养模式，**获得了药学教育界的广泛认可**。项目组多次被邀请在全国性会议上作为成功经验推广介绍、多家兄弟单位来借鉴学习，**引领示范了我国药学硕士学位论文研究生培养模式**。

（二）解决实践问题的方法

在药学硕士学位论文设置论证阶段。项目组多次**走访**教育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职业资格认证管理部门等单位，明晰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研究生教育的发展方向和医药行业应用型人才的社会需求基础；先后**查阅**数百篇国内外文献，系统开展了中外高等药学教育的**比较研究**，了解了美、英、德、法、日等发达国家高等药学教育的发展历程和内在规律，借鉴了这些国家高等药学教育的现行模式；多次组织药学教育领域知名专家、部分三甲医院的医院药学实践专家、部分知名医药生产、流通企业的高层管理者等**召开专题研讨会**；广泛听取意见建议，汇集各方力量共同谋划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研究生教育的发展。

在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研究实施阶段。项目组注重**吸纳医药实践单位的资源**开展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遴选校外合作指导教师 317 人，建立校外实践基地 22 个，邀请十余位实践单位的一线专家给专业学位研究生授课，大力开展企业课程、实践案例库的建设。注重以**制度建设**保障培养质量，先后制订了《中国药科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总则》、《中国药科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与认定办法》、《中国药科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基地管理办法》、《中国药科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毕业要求》等一系列质量保证文件。

（三）创新点

提出了在国内设置药学专业学位的设想，并用详实的论证数据积极向有关部门建言献策；**提出了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应“具有三种经历”的培养思路并实践**，即：每一位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应具备课程学习经历、校内基本素质培训经历、校外实践基地锻炼经历；**提出了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过程六化”的思路并实践**，即：招生选拔规范化、培养规格职业化、知识结构复合化、学习实践制度化、导师指导形式多样化（注：“校内校外双导师、以校内导师为主”、“校内校外双导师、以校外导师为主”、“校内导师组集体指导、校外导师主要负责”等多种形式的导师指导形式）、考核标准（实践报告、学位论文）并重化；提出了“**建立校企利益共同体，协同培养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理论模型；**形成了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的理论体系**。

（四）推广应用成果及贡献

理论研究成果：承担江苏省、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教育部学生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教指委专项建设项目等课题近 20 项。共获得资助经费近 60 万元。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中国高教研究》《中国高等医学教育》等杂志上发表相关文章 20 余篇，其中 CSSCI 期刊 5 篇。形成调研材料、政策建议。政策文本十余份，合计近 20 万字。

成果推广与贡献：组织全国 16 家单位专家对申请开展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培养工作的办学基本要求进行研究论证，论证**成果被采纳**；组织专家对药学硕士专业学位入学考试初试科目进行论证，论证**成果被采纳**；起草的《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指导性培养方案》，论证**成果被采纳**；起草《药学硕士专业学位学位授予标准（讨论稿）》，研究**成果被采纳**。项目组还多次在全国性会议上作为典型代表**交流成功经验**。“全国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药学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挂靠项目组所在单位。项目负责人余伯阳教授被学会授予“**为学会做出显著贡献者**”荣誉称号。

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第(一)完成人 | 余伯阳 | 性 别 | 男 |
| 出生年月 | 1959年 03 月 | 最后学历 | 博士 |
| 工作单位 | 中国药科大学 | 专业技术 职 称 | 教授 |
| 联系电话 | 13851568635 | 现任党 政 职 务 | 研究生院院长 |
| 电子信箱 | boyangyucpu@163.com | 邮政编码 | 211198 |
| 通讯地址 | 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 639 号中国药科大学研究生院 | | |
| 成果何时何地 曾受何种奖励 | <p>国家教学成果一等奖 1 项； 国家科技进步一等、二等、三等奖各 1 项； 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自然科学类）1 项；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 3 项、二等奖 3 项；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为学会做出显著贡献者”荣誉称号。</p> | | |
| 主 要 贡 献 | <p>余伯阳教授是本成果奖项目的首席主持人和完成者，全程设计、策划、运作和领导了本项目团队的整个研究与实践工作，是首要的理论研究引导者、奠基人和实践工作指挥家。其以深厚的学识、宽广的视野和敏锐的洞察力在国内较早地发现我国药理学研究生分类培养和设置药理学专业学位的必要性、可行性及迫切性，提出了系列开创性理论视点，研究成果丰厚。</p> <p>在其本人卓越的组织领导下，整个项目团队开展了长达 10 年的卓有成效的教育理论研究和实践成果检验及推广工作，将我国药理学研究生分类培养和专业学位教育的理论研究推向新的高度，推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在全国设置开办药理学专业学位，其本人担任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常务理事、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药理学学科评议组成员和全国药理学专业学位教指委秘书长等数职，为推动全国药理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做出了开创性的突出贡献。</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 年 月 日</p> | | |

注:主要完成人多于 1 人时，此页可复制填写，主要完成人一般不宜超过 5 人。

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第(二)完成人姓名 | 吴晓明 | 性别 | 男 |
| 出生年月 | 1954年 06月 | 最后学历 | 博士 |
| 工作单位 | 中国药科大学 | 专业技术职称 | 教授 |
| 联系电话 | 025-83271501 | 现任党政职务 | 原校长 |
| 电子信箱 | xmwu@cpu.edu.cn | 邮政编码 | 210009 |
| 通讯地址 | 江苏省南京市童家巷 24 号 | | |
| 成果何时何地曾受何种奖励 | 作为第一完成人获得 2001、2005 年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 2 项、获得 2000、2004 年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 2 项、2013 年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 1 项；获江苏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国家留学回国人员成就奖，全国留学回国人员先进个人等奖励。 | | |
| 主要贡献 | <p>吴晓明教授在本成果奖项目主要的研究与实践工作时间内担任中国药科大学校长，主管研究生教育工作，直接领导和策划了本项目的研究及实践工作，杰出地支持和推动了整个研究与实践项目的实施及取得成效。</p> <p>其本人担任中国药学会副理事长、中国高等医学教育学会副会长、教育部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全国药学专业学位教指委副主任委员等多项职务，管理水平高，教学成果丰硕，为本成果项目的实践检验及推广、为推动全国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做出了杰出的组织领导贡献。</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 年 月 日</p> | | |

注:主要完成人多于 1 人时，此页可复制填写，主要完成人一般不宜超过 5 人。

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第(三)完成人 | 张永泽 | 性 别 | 男 |
| 出生年月 | 1979年2月 | 最后学历 | 博士 |
| 工作单位 | 中国药科大学 | 专业技术 职 称 | |
| 联系电话 | 13815896186 | 现 任 党 政 职 务 | 研究生院副院长 |
| 电子信箱 | Ydzyz79@163.com | 邮 政 编 码 | 211198 |
| 通讯地址 | 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639号中国药科大学研究生院 | | |
| 成果何时何地 曾受何种奖励 | | | |
| 主 要 贡 献 | <p>张永泽同志是本项目的主要完成者和具体的实施者，是整个项目的文字材料的主要执笔人和论证工作的具体组织者。在建议阶段，公开发表SSCI文章提出设置药学专业学位的设想，并起草了《设置药学专业学位的论证材料》《关于设置药学专业学位的建议书及论证报告》等材料递送向有关部门。在论证阶段，起草了《药学专业学位设置方案》《药理学硕士专业学位(M.Pharm)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药理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草案)》等材料，推动药学专业学位的国家论证；起草《申请药理学硕士(M.Pharm)专业学位培养单位的基本条件(草案)》《药理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科目设置的方案》等材料，规范药学专业学位教育。在药学专业学位成功设置后，作为教指委秘书，起草了《药理学一级学科简介(讨论稿)》、《药理学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讨论稿)》《药理学硕士专业学位基本要求(讨论稿)》等材料。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阶段，负责具体培养模式的构建，起草了《中国药科大学攻读药理学专业学位培养方案总则》《中国药科大学药理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中国药科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基地建设管理办法》等材料。</p> <p>其作为课题负责人承担了省级、学会相关研究课题7项；发表文章10余篇，其中ssci文章2篇；并具体负责构建实施了以“培养过程六化”、“每个学生三种经历”“平台+模块课程”“以项目为纽带，校企协同培养”为特点的具有一定新意的药理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为项目成果的取得作出了突出的贡献。</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

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第(四)完成人姓名 | 岳志伟 | 性别 | 男 |
| 出生年月 | 1948年7月 | 最后学历 | 本科 |
| 工作单位 | 中国药科大学 | 专业技术职称 | 副研究员 |
| 联系电话 | 13701466690 | 现任党政职务 | |
| 电子信箱 | | 邮政编码 | 210009 |
| 通讯地址 | 江苏省南京市童家巷24号 | | |
| 成果何时何地曾受何种奖励 | 获2008年江苏省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 | |
| 主要贡献 | <p>岳志伟同志在本项目大部分、特别是前半段的研究与实践工作时间内担任中国药科大学研究生部部长，是本成果项目的直接策划者和领导者。其以深厚的研究生教育理论研究水平和行政管理经验，为本成果项目的研究及实践开展设计了科学的思路和正确的工作模式，身体力行，卓有成效地领导和组织了团队项目工作的开展。特别是其前期直接领导下的设置药学专业学位的研究与论证工作，为后来的药学专业学位设置和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实行奠定了可靠的基础，是本成果项目杰出的奠基者和引路人之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 年 月 日</p> | | |

注:主要完成人多于1人时，此页可复制填写，主要完成人一般不宜超过5人。

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第(五)完成人姓名 | 刘会胜 | 性别 | 男 |
| 出生年月 | 1973年6月 | 最后学历 | 硕士 |
| 工作单位 | 中国药科大学研究生院 | 专业技术职称 | 助理研究员 |
| 联系电话 | 86185285 | 现任党政职务 | 学科办主任 |
| 电子信箱 | liufs3873@163.com | 邮政编码 | 211198 |
| 通讯地址 |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639号 | | |
| 成果何时何地曾受何种奖励 | | | |
| 主要贡献 | <p>刘会胜同志是本成果项目研究与实践团队的骨干成员，为本成果项目承担了丰富而具体的研究与实践工作，是项目成果中多份研究报告、制度文件、文字材料的起草者和执笔人之一，完成了多项研究内容与实践活动的思路设计、策划及组织实施工作。</p> <p>其在研究生教育管理岗位上工作年限较长，从事岗位较多，管理经验丰富，勤于思考和钻研，项目研究与本职工作相结合，发表了多篇研究论文，主持和参与多项研究课题，为项目研究与实践工作提供了有益支撑，为本项目成果的取得做出了突出的贡献。</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

注:主要完成人多于1人时，此页可复制填写，主要完成人一般不宜超过5人。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 | | | |
|------------|--------------------------|------|-----------------|
| 第(一)完成单位名称 | 中国药科大学 | 主管部门 | 教育部 |
| 联系人 | 张永泽 | 联系电话 | 02586185280 |
| 传真 | 02586185279 | 电子信箱 | Ydzyz79@163.com |
| 通讯地址 | 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639号中国药科大学研究生院 | 邮政编码 | 211198 |

| | |
|------|---|
| 主要贡献 | <p>中国药科大学始建于1936年，前身为国立药学专科学校（四年制），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所由国家创办的本科层次的药学高等学府。学校目前是教育部直属、“211”工程重点建设大学和“985”优势学科平台建设高校。</p> <p>学校提出在我国设置药学专业学位的设想，并认真撰写调研报告，积极向有关部门献言献策；起草设置方案，为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的国家论证奠定基础；牵头16家培养单位论证了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办学条件、考试科目、指导性培养方案等，推动了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的成功设置。以中国药科大学为试点单位，探索、创新了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并加以检验，取得了骄人的成果。主持研制了一系列影响广泛的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办学规范性与质量保证性文件和方案，引领了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改革发展方向，推动了高等药学教育健康、可持续发展。研究成果被相关部门、学术组织认同，并在较大范围内示范推广。</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注：联合申请项目此项可复制填写，主要完成单位一般不宜超过3个。

四、推荐、评审意见

| | |
|----------------------------|--|
| <p>推 荐 意 见</p> | <p>该项目研究实践对我国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的成功设置做出了较大的贡献，很好地填补了药学研究生教育领域相关成果的空白。该项目研究还对药学应用型人才的培养进行了较为全面而深入地研究与实践，对服务医药行业对应用型人才的需求有较大贡献。该成果研究实践中，为教育主管部门和行业部门提出了一系列具有很强现实性和可操作性的政策建议。</p> <p>该成果意义重大、成效显著、影响面广，具有很强的辐射推广价值。推荐该成果申报中国研究生教育成果一等奖。</p> <p>推荐单位公章/三位理事签字：</p> <p>年 月 日</p> |
| <p>初 评 意 见</p> | <p>评审组签字：</p> <p>年 月 日</p> |

| | |
|----------------------------|----------------------------------|
| <p>复 评 意 见</p> | <p>复评答辩委员会主任签字：</p> <p>年 月 日</p> |
| <p>审 定 意 见</p> | <p>会长签字：</p> <p>年 月 日</p> |

五、附件目录

- 1.反映成果的总结（不超过 5000 字）
- 2.其他相关支撑材料，不提交纸质版，可将电子版（pdf 格式）刻到两张光盘内提交，需列出光盘内支撑材料目录。

[详见成果报告](#)